

致：西貢區議會

吳仕福主席暨全體議員

於 2012 年 5 月 29 日西貢區議會大會提出動議

「要求將公眾假期納入為有薪法定假日」

動議背景

根據現時《僱傭條例》，僱員可享有每年 12 天的法定假日。不過社會漸漸有聲音指出香港入工時長，但年假及勞工假期卻不多，要求把公眾假期納入為有薪法定假日。我們認為社會理應採納更好的人事管理方法，如更多的有薪假期。這樣除了可大大增加僱員的歸屬感，亦有助建立更具競爭力的工作團隊，促進社會發展。

有鑑於此，我們要求透過勞資協商、逐步落實的方式，將星期日以外的所有公眾假期，納入為有薪法定假日。

動議措詞

「要求將公眾假期納入為有薪法定假日」



動議人：

陳國旗

莊元荃



和議人：

凌文海

邱戊秀

邱玉麟

李家良

陳博智

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